

“数字人”带你体验新产品新技术

2024 国际虚拟现实创新大会将于 12 日在崂山区启幕

虚拟现实、人工智能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重大前沿领域，是驱动生产方式、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的新兴力量，是数字经济的重大前瞻领域，是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力量。5日，记者从崂山区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，为打造国内领先的虚拟现实产业创新高地，持续集聚产业生态，扩大产业影响力，2024 国际虚拟现实创新大会定于 11 月 12 日-13 日在青岛国际会展中心举办。

展示最新产业成果

本届大会由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青岛市人民政府主办，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、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青岛市分会等单位承办。大会以“虚实互融，智领未来”为主题，将举办“1+3+N”活动，即一个主题论坛活动，会（虚拟现实产业链供需对接会）+展（虚拟现实产业链）+赛（“元梦山海”首届中国虚拟现实内容生态大赛）三大配套活动，以及产业园区精准招商、赛事路演招商、“产业之夜”招商和常态化招商等 N 个系列活动，邀请近千名嘉宾参会，发布《2024 虚拟现实产业发展报告》，重点解读《青岛市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7 年）》，展示国内海尔、海信、歌尔、PICO、大朋 VR、HTC 等硬件、内容厂商的最新产品及行业应用，促进虚拟现实与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发展与交流合作，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打造技术、产品、服务和应用共同繁荣的数字产业发展新格局。

大会为区内“数字人”企业搭建起虚拟现实场景应用展示平台，面向全区广泛征集、审慎评审，选出代表崂山形象的“数字人”。以“数字人”为切入点，



2023 国际虚拟现实创新大会上，虚拟主持人与主持人双向互动。（资料照片）

用以小见大的叙事方式展现虚拟现实技术在生产、生活、生态方面的具体应用。大会还将同步举办崂山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成果展，集中展示崂山区近年来虚拟现实、人工智能、软件信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最新成果与应用实践，生动诠释产业技术创新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深远影响。

新兴产业强势崛起

山东省作为我国虚拟现实产业重点发展区域，早在 2017 年就开始推动虚拟现实产业发展和引导相关领域应用，将虚拟现实产业列为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之一，2022 年发布了《山东省推动虚拟现实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》。在山东省“1+4+N”的虚拟现实产业布局中，青岛是中心；在青岛市“一核三极多点”布局中，崂山区是极核。

山东省加快推进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和赋能应用，构建以“高算力、强算法、大模型、广应用”为引领的人工智能创新发展体系。今年 5 月，《青岛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 年）》印发实施。青岛市抢抓人工智能发展新机遇，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，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。

今年以来，崂山区组织召开全区新型工业化推进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，发布一系列政策文件，以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引领，打造领跑省市的数字经济新高地。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、产业数字化、算网一体化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保持全市首位，数字经济呈现强劲增长态势。新兴产业强势崛起，全市仅有的两个制造业国创中心均在崂山区组建投用，青岛国际创新园、海尔云谷两个园

区获评省级数字经济园区，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产业集群分别入选省“十强”产业“雁阵形”集群、省未来产业集群。截至目前，崂山区累计培育独角兽企业 9 家（全市第一）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 28 家（全市第三）、山东省瞪羚企业 47 家（全市第二）、创新型中小企业 278 家（全市第五），优质中小企业数量占全区注册企业总数比重全市第一，形成了“金字塔”式高成长中小企业培育梯队。

数实融合纵深突破

此外，崂山区数实融合纵深突破，卡奥斯连续 5 年蝉联全国“双跨”平台榜首，工业互联网服务产业集群入选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。深入实施“工赋青岛”行动，累计培育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 6 个，省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 21 个，列全市第一。数字生态加快构建，今年新开通 5G 基站 67 处，累计完成 5G 基站建设 3575 处，已实现崂山区密集城区、各大功能区、产业园区 5G 网络全覆盖。青岛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正式获批设立并落户崂山区，加速人才、资本、技术等资源在区域内聚集，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科技金融、跨境电商等产业发展。

未来，崂山区将以做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为牵引，锚定虚拟现实、人工智能、软件和信息服务、智能制造及工业互联网四条细分产业链精准用力，聚力做强三个专业园区，推动虚拟现实产业园总部基地等项目开工建设，虚拟现实整机和光学模组、中科曙光全球总部研发基地等项目加快达产，争创中国软件名园，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总规模突破 1000 亿元。

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
首席记者 张译心

拒载、无证运营、议价…… 我市公布五起出租车违法违规典型案例



我市深入开展出租汽车行业服务提升专项行动。

本报 11 月 5 日讯 为持续强化我市交通运输市场秩序集中整治工作，为群众营造良好出行环境，全市交通运输执法部门深入开展出租汽车行业服务提升专项行动。9 月以来，全市查处出租汽车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460 余起，并公开发布五起典型案例。

9 月 7 日，驾驶员孙某驾驶鲁 BT6×2 号巡游出租车在市北区连云港路与龙城路交叉口附近空车待租，在主动招揽乘客过程中，有乘客欲搭乘该车前往市南区珠海路某小区。在乘客告知目的地后，孙某以路堵为由拒载。

执法部门依据规定，依法给予其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。

9 月 10 日，驾驶员刘某将鲁 UT1×7 号巡游出租车停靠在振华路与青岛北站东广场站前交叉口附近，随后离开车辆前往青岛北站东广场地下通道出口处兜揽两名乘客，将乘客送至目的地后收取车费 59 元。该行为构成离开车辆兜揽乘客，执法部门依据规定依法给予其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。

9 月 12 日，驾驶员李某驾驶鲁 BF13×8 号网约车从青岛北站西广场招揽乘客，前往城阳区火炬路附近，

到达目的地后收取车费 140 元。李某无法提供该行程的网约车平台订单信息，构成网约车巡游揽客。执法部门依据规定依法给予其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。

9 月 17 日，执法人员在青岛北站西广场执法检查时发现，张某驾驶鲁 U36×9 号车通过网约车平台接单，从市南区漳州路某酒店拉载两名乘客送至青岛北站西广场，但无法提供该车有效证明，构成未取得相关证件擅自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，执法部门依据规定依法给予其罚款 3000 元的行政处罚。对其派单的网约车平台依据规定，依法给予罚款 7000 元的行政处罚。

10 月 7 日 10 时 35 分，执法人员在青岛火车站西广场执法检查时发现，驾驶员刘某驾驶鲁 FJ1×2 号车从招远拉载 6 名乘客到青岛市区，约定每人车费 100 元。刘某无法提供该车有效证明，构成未取得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从事出租汽车经营服务。执法部门依据规定，依法给予其罚款 1.5 万元的行政处罚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提示广大出租汽车从业人员，请依法诚信经营、文明规范服务。全市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将持续开展出租汽车市场秩序整治行动，严查各类交通运输违法违规行为，全力维护良好交通运输市场秩序。

（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
记者 徐美中）

智能调度显威力 公交人员帮乘客找回手包

本报 11 月 5 日讯 “本来不抱希望了，没想到还能再找回来。”近日，市民荆女士到公交崂山六分公司，领回了丢失的手包，并感谢 37 路公交车驾驶员和工作人员。手包迅速找回的背后，有智能调度系统精准定位的威力。

荆女士 3 日乘坐 37 路车出门，上车后顺手把手包放在了一旁的空位上。到站着急下车，忘了放在一旁的手包，等想起来时，公交车已经走远了。荆女士立即拨打 96650，接到电话后，工作人员根据其乘车时间，锁定了王俊琰所驾驶的車輛，立即通过智能调度系统查询，发现此时车辆已结束运营任务，正在换电站换电。

工作人员随即联系王俊琰，让其帮忙在车内寻找。很快，王俊琰在后排座椅上发现了手包，于是立即上报。因为换电还需要一段时间，王俊琰便让已结束换电的另一辆 37 路公交车驾驶员帮忙将手包带到停车场。“包里放有证件和银行卡，如果丢失，补办起来非常麻烦。”荆女士表示，自己对找回手包本来已经不抱希望了，没想到工作人员迅速就帮忙找到了。荆女士对公交驾驶员和工作人员的及时帮助表示感谢。

（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
记者 徐美中）